

全城清潔策劃小組 職能和成員名單

SARS 爆發後，行政長官在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宣布成立「全城清潔策劃小組」，負責制訂和推行建議，以在香港確立高度的公眾和環境衛生。

使命

「全城清潔策劃小組」的使命是制訂和推廣一套可持續和跨界別的方案，以改善香港的環境衛生。

職能

「全城清潔策劃小組」的職能如下：

- 釐定可持續的制度和策略，以便整合並加強政府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環境衛生改善措施，使香港成為一個衛生潔淨的城市。
- 訂定優先進行改善的工作範疇，以及集合社區力量，尤其是區議會和非政府機構的參與，以進行這些改善工作。
- 在三個星期內，制訂短期工作計劃，並落實推行。
- 在三個月內，制訂一個可持續的架構和定下實施時間表，以推行各項中期和長期措施。

小組成員

「全城清潔策劃小組」的成員如下：

主席

政務司司長

成員

教育統籌局常任秘書長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房屋)
屋宇署署長
渠務署署長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衛生署署長
路政署署長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政府新聞處處長
地政總署署長
規劃署署長
律政司代表

增選成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警務處處長
運輸署署長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環境保護署署長
消防處處長
機電工程署署長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土地註冊處處長

核心成員

曾俊華先生	組長
卓永興先生	副組長
蕭慕蓮女士	秘書
周錦玉女士	助理秘書(1)
戴家珮女士	助理秘書(2)
王永傑先生	總新聞主任

支援成員

陳玉誠先生	總管理參議主任(1)
羅袁煥霞女士	總管理參議主任(2)
梁招佩賢女士	總行政主任
簡子揚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
陳懿先生	管理參議主任